

**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自 2014 年 3 月 27 日至 2014 年 4 月 14 日止，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出售所持兴业银行（601166）股票 3,620,000 股，占其总股本的 0.019%，成交均价为 9.90 元/股。截止 2014 年 4 月 14 日，公司持有兴业银行股票余额为 11,409,970 股，占其总股本的 0.06%。经初步测算，上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（股票）出售预计增加公司当期收益约 2,900 万元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四月十四日